

标段二：2026-2029年华鹤公司树脂长期协议采购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HXCF-260279/02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供应商行为分析	投标信息检查	检查各投标人之间投标信息，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5	投标有效性	投标有效性、是否投标	是否投标
6	商务评议	资质要求1	(1) 投标人应为树脂生产制造商，需提供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含树脂生产，不接受贸易商。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公司成立时间不得少于3年（提供世界或者国内首创产品的企业、市场无类似可替代产品的企业、或现有供应商因自身业务调整成立的全资/控股的子公司除外）
7	商务评议	基本要求	在中国海油采办业务管理与交易系统完成注册，未被“冻结”的供应商。
8	商务评议	不应存在下述情况之一：	(1) 所投产品制造商自2020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出现重大质量问题，且经过调查并出具了明确的书面证据，认定应由产品制造商承担重大质量问题责任并对产品制造商进行处理的； (2) 处于责令整顿、停业或财产已被接管、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的； (3)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4) 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营业执照登记状态为吊销或注销的； (5)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存在危害国家安全和损害中国海油合法权益的情形，在涉及国家机密或商业秘密的项目中存在不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主管部门要求的情形。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7) 被中海油集团内禁用供应商 (包括已生效的、审批过程中的) 参与报价, 视为报价无效。
9	商务评议	其它要求	(1) 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2) 存在关联关系的供应商不能同时参与报价, 若同时参与报价所有关联方报价视为无效报价。 (3) 对资质和业绩有特定要求的, 报价时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作为商务文件附件上传至报价系统。
10	商务评议	质保条款	1. 卖方特此保证提供的货物是崭新、从未使用过的, 采用先进技术制造, 具备优良的制造工艺和水平, 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要求, 不存在任何缺陷; 2. 货物的质保期为货物到货验收合格后【12】个月或者货物交货之日起【18】个月, 以先到者为准, 产品制造厂对产品质保期有标准规定的, 以制造厂规定为准。
11	商务评议	付款方式	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签发验收合格证明及收到合格发票后25个工作日内付款。
12	商务评议	违约责任	1. 违约金分为逾期交货违约金和违约金两类, 可单独处罚也可以合并处罚, 与违约行为所造成的损失相当。 2. 逾期交货违约金: 按照未交货物总金额的每日千分之五计算, 该等延期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30%】, 违约持续超过60天的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3. 违约金: 未按照规定提供货物或提供的货物不合格, 且未根据规定及时更换为合格产品, 按照合同总金额的10%处罚,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 应当继续赔偿损失。
13	技术评议	业绩要求:	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 (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 投标人应具有本次购买的五种离子交换树脂的任意一种离子交换树脂的生产服务业绩, 且满足离子交换树脂生产技术要求。投标人须提供业绩合同原件扫描件, 合同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 合同签署时间、合同签署页、项目名称。
14	技术评议	产品质量	针对 001X7FC型强酸性阳离子交换树脂、213FC型强碱性阴离子交换树脂、001x7MB型强酸性阳离子交换树脂、D201MB型大孔强碱性阴离子交换树脂, 提供以上四种树脂每一个系列内任意一种产品的第三方产品质量检验报告 (有效日期为签发日期2025年1月1日至今), 检测指标执行《火力发电厂水处理离子交换树脂验收标准》DL/T519-2014, 213强碱性阴离子交换树脂各项指标依据标准中的规定的211强碱性阴离子交换树脂的要求, 检验报告应有“CMA”标识, 检验报告委托单位、生产单位应与投标人营业执照单位名称三者一致。同种树脂如命名方式不同应作说明解释。
15	技术评议	供货要求	1 一般要求 a) 本技术协议书规定了化工生产用国产离子交换树脂的供货范围。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的树脂为全新的、先进的、成熟的、完整的和安全可靠的, 且离子交换树脂的技术经济性能符合本技术规范的要求。投标人负责将树脂运送至指定地点。 b) 投标人应提供详细供货清单, 清单中依次说明型号、数量、产地、生产厂商等内容。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c) 投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供安全技术说明书 (MSDS)、安全标签、化学品申报、安全使用、管理的相关文件和证明。</p> <p>2 供货范围</p> <p>2.1 投标人应根据本技术规范的要求, 提供化工生产用离子交换树脂。</p> <p>2.2 供货离子交换树脂树脂表。(3年预估数量)</p> <p>a) 001 × 7FC型强酸性阳离子交换树脂为18吨。</p> <p>b) 001 × 7MB型强酸性阳离子交换树脂为6吨。</p> <p>c) 213FC型强碱性阴离子交换树脂为24吨。</p> <p>d) D201MB型大孔强碱性阴离子交换树脂为12吨。</p> <p>e) FB型惰性树脂(惰性白球)为1吨。</p> <p>备注: 以上为3年预估清单、数量, 具体以实际发生采购订单为准。</p>
16	技术评议	包装、运输和贮存	<p>投标人交付的所有树脂要符合国家包装、储运、指示标志的规定。按国家有关规定采用适合长途运输, 多次搬运及装卸的坚固包装, 不能造成在运输过程中箱体破损、货物散失, 如因投标方包装不当等原因造成损坏和丢失, 不能作为投标方不能按期交付合同标的的免责事由, 投标方应继续按照合同要求履行交付义务。</p>
17	技术评议	交货期	<p>本次采购树脂合同期限为三年。</p> <p>在合同签订后, 树脂交货进度应满足在投标方接到招标方送货通知 60 天内 (含通知当日) 及时有效地提供产品, 运至招标方现场: 黑龙江省哈萝公路鹤岗段 8 号中海石油华鹤煤化有限公司。</p>
18	价格评议	<p>是否需要评分: 不需要</p> <p>是否多轮报价: 否</p> <p>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投标报价</p>	